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16-077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日9时在公司总部1110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董秘办已于2016年11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建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杭州湾新区新设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投资协议书》（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编号：2016-076），公司拟出资50,000万元在杭州湾新区新设全资子公司“宁波拓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从事汽车零部件项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名称、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全权处理与本次新设子公司的有关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杭州湾新区有关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投资协议书》（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编号：2016-076），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拓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定名称为准）拟

参与杭州湾新区相关土地使用权的竞拍，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全权处理与竞拍该土地使用权的有关事宜。

本次拟参与竞拍的宗地面积和价格以届时土地挂牌价格为准，公司届时将根据竞拍总金额是否超出董事会权限决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做进一步信息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临海头门港新区有关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为扩大公司现有项目的产能建设，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拟参与临海头门港新区相关土地使用权的竞拍，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全权处理与竞拍该土地使用权的有关事宜。公司届时将根据土地挂牌后的竞拍总金额是否超出董事会权限决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做进一步信息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日